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
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的核查意见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新隧装”或“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为具体实施超额配售选择权操作的获授权主承销商（以下简称“获授权主承销商”）。

财信证券就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情况核查说明如下：

一、本次超额配售情况

根据《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公布的超额配售选择权机制，财信证券已按本次发行价格 7.18 元/股于 2021 年 8 月 5 日（T 日）向网上投资者超额配售 180 万股，约占初始发行规模的 15%。超额配售股票全部通过向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延期交付的方式获得。

二、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

五新隧装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精选层挂牌，在精选层挂牌交易之日起 30 个自然日（含第 30 个自然日，即 2021 年 8 月 20 日至 2021 年 9 月 18 日），获授权主承销商有权使用超额配售股票募集的资金以竞价方式购买发行人股票，且申报买入价格不得超过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购买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股份数量限额（180 万股）。

截至 2021 年 9 月 18 日日终，财信证券已利用本次发行超额配售所获得的部分资金以竞价交易方式从二级市场买入发行人股票 91,282 股，本次购买股票支付总金额为 651,091.23 元（含经手费、过户费），最高价格为 7.17 元/股，最低价

格为 7.09 元/股，加权平均价格为 7.129 元/股；发行人利用剩余资金按照本次发行价格 7.18 元/股，新增发行股票数量 1,708,718 股，由此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13,708,718 股，发行人总股本由 88,300,000 股增加至 90,008,718 股，发行总股数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5.23%。发行人由此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12,268,595.24 元，连同初始发行规模 12,000,000 股股票对应的募集资金总额 86,160,000 元，本次发行最终募集资金总额为 98,428,595.24 元。扣除可冲减资本公积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1,352,415.04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7,076,180.20 元。

三、超额配售股票和资金交付情况

超额配售股票通过向本次发行的战略投资者延期交付的方式获得。战略投资者与发行人及财信证券已分别签署《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战略配售协议》，协议中包含延期交付条款。

根据上述协议的约定，湖南升华立和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惠和投资有限公司、长沙市望城区湘江望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长沙岳麓山大科城科技成果转化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和湖南恒熙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其获配的全部或部分股票进行延期交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实际获配数量 (股)	延期交付数量 (股)	限售期安排
1	湖南升华立和信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	750,000	6 个月
2	深圳惠和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	412,500	6 个月
3	长沙市望城区湘江望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000	262,500	6 个月
4	长沙岳麓山大科城科技成果转化私募股权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300,000	225,000	6 个月
5	湖南恒熙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	150,000	6 个月
合计		2,400,000	1,800,000	—

发行人应于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期届满后的 3 个交易日内向中国证券登记

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提交股份过户登记申请，上述延期交付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在精选层挂牌之日（2021年8月20日）起开始计算。

四、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后发行人股份变动情况

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具体为：

超额配售选择权股份来源 (增发及/或以竞价交易方式购回):	增发及以竞价交易方式购回
超额配售选择权专用证券账户:	0899267697
一、增发股份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增发股份总量(股):	1,708,718
二、以竞价交易方式购回股份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	
拟变更类别的股份总量(股):	91,282

五、本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对应的募集资金用途

因本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股票增加的募集资金总额为12,268,595.24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1,516,284.98元，其中6,396,204.78元将用于隧道装备智能制造升级改造项目，5,120,080.20元将用于隧道智慧工地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六、对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的意见

2020年8月7日及2020年8月24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修订〈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2020年12月1日，发行人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的议案》；2020年12月21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发行规模及超额配售权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一个月内稳定股价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签署<关于稳定股价的补充承诺>的议案》，进一步细化了稳定股价的措施。根据上述议案，发行人拟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200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不超过1,380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情况择机选择超额配售选择权，选择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数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不含超额配售选择权）的15%（即180万股）。

2021年1月5日，发行人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发行规模及超额配售权的议案》、《关于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之日起第一个月内稳定股价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拟签署<关于稳定股价的补充承诺>的议案》等议案，同意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1,200万股（未考虑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不超过1,380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情况选择是否启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选择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数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的15%（即180万股）。

经获授权主承销商财信证券核查：发行人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的授权合法、有效；发行人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符合相关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方案要求；公开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股本总额的25%，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分层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规则（试行）》的有关规定；本次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实施符合预期。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南五新隧道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冯海轩

冯海轩

贺小波

贺小波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9月23日

